

有機農產品產製過程至販賣之管理要點

招生簡章

【一、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二、課程說明】

依據農業部於 108 年 6 月 5 日公告之「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驗證基準與其生產加工分裝流通及販賣過程可使用之物質」第一章第二部分第(二)項，對加工、分裝及流通從業人員要求：「應指定特定製程管理人員，該人員應每年接受至少四小時或每三年接受至少十二小時有機產品相關操作訓練，並由該人員負責主要製程之管理業務，且驗證機構稽核時，該人員應全程參與」。

本院規劃此訓練課程，敬邀有機農產品製程管理人員參加。訓練規劃內容將函詢農業部農糧署評估認列為有機農產品製程管理人員應受有機產品相關操作訓練時數計算。完訓後將依人員參訓時數核發載有訓練時數之證明文件。



【三、課程資訊】

(一) 授課方式：線上授課 (採用 Google Meet)

(二) 課程時數：6小時

(三) 課程收費：新臺幣1,500元整

(四) 課程梯次、報名及開課時間：

1. 第一梯次

報名時間：115/3/3 (二) 00:00 ~ 3/20 (五) 17:00止

開課時間：115/4/8 (二) 9:30 ~ 16:30

2. 第二梯次

報名時間：115/5/4 (一) 00:00 ~ 6/26 (五) 17:00止

開課時間：115/7/9 (四) 9:30 ~ 16:30

(五) 課程表

時間	內容	講師
09:00~09:30	報到 (連線確認可順利視訊)	
09:30~10:20	有機農業平台網站資源及 資訊應用實務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何明軒 助理研究員
10:30~12:00	有機加工、分裝及流通驗證 實務案例探討	采園生態驗證有限公司 陳敏綺 副總經理
12:00~13:10	午休	
13:10~14:40	有機完整性與 驗證基準管制實務操作解析	環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周駿憲 經理
14:50~16:20	有機產品包裝與 標示應注意重點	臺灣寶島有機農業發展協會 楊順弘 秘書長
16:20~16:30	線上課後測驗及訓練時數核發作業說明	
16:30	課程結束	

【五、報名、收費與錄取說明】

(一) 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收到系統寄發「報名成功」至您填寫的電子信箱。後續尚須完成繳費才可錄取參加課程。

☆ 報名網站：<https://agritraining.atri.org.tw/>

(二) 課程收費：

1. 本課程將用透過第三方支付平台收取訓練費 1,500元，並提供您以網路ATM轉帳、虛擬帳號轉帳、超商條碼繳款等付款方式。報名成功後3個工作天內，我們會以電子郵件提供繳費連結網址。
2. 請經由繳費連結網址進入指定支付平台頁面，確認課程名稱、金額後，於「付款人資訊」填寫參訓人員資料。
3. 選取進入「前往付款」頁面，選擇一種付款方式進行繳費。提醒您，完成繳費後請保留相關憑證或截圖。
4. 訓練費用之發票原則於課程結束後開立。若您的發票需要註記受買人抬頭及統編，請於支付平台「收件人資訊」額外填寫，於收件人「姓名」欄位填寫「抬頭」，並填寫統一編號。
5. 請於該梯次報名截止前，完成繳費。若逾期末完成繳費，將取消報名資格。

(三) 錄取查詢與通知：

1. 依序完成報名及繳費才符合錄取條件，主辦單位將於確認繳費後進行錄取。
2. 您可於報名網站的「報名查詢」中找到您報名的課程資訊，錄取成功的狀態將顯示「已通過」，並亦收到「錄取通知」電子郵件。如於該梯次報名截止後4個工作天未收到通知，務必聯繫確認。



【六、訓練時數證明核發】

課程結束後，實施線上課後測驗，成績達 80分以上(含)視為通過，課後7日內可重複作答，分數以最高分計。通過測驗者，將依據實際線上參與時數核發紙本時數證明，載明課程名稱、學員姓名、時數與證書編號。本課程將由本院函詢農糧署得否認列為有機農產品製程管理人員應受有機產品相關操作訓練時數計算，擬申請認可6小時。

【七、退費規定】

- (一) 學員完成報名並繳納費用後，因個人因素取消報名或無法參與課程者，其退費事宜依下列規定辦理：
1. 於開課日前十日(含)以前提出申請者，得退還已繳費用百分之八十。
 2. 於開課日前三日提出申請者，得退還已繳費用百分之七十。
 3. 於開課日前二日內(含開課前一日及開課當日)提出申請者，恕不受理退費申請。
- (二) 前項退費比例係綜合考量課程籌備、行政作業及相關成本後訂定，已於報名前揭露，報名完成即視為同意本規定。
- (三) 學員因重大傷病、天然災害或其他非可歸責於學員之事由，致無法參與課程者，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提出申請，是否辦理退費及其方式，將另行評估通知。
- (四) 因主辦單位因素致課程取消或無法如期辦理者，將另行公告處理方式，並通知學員相關安排。
- (五) 課程如因實際需要調整上課日期、授課講師、授課方式或課程內容，將事前或即時公告；相關調整如涉及學員權益，將另行公告後續處理方式。
- (六) 因天災、疫情、政府法令限制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課程無法依原規劃辦理者，將依實際情況公告延期、改期或其他替代方案；是否辦理退費及其方式，依公告內容辦理。



【八、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使用聲明】

為保障您的權益，請務必詳閱以下所述事項：

本院基於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及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教育或訓練行政、資(通)訊服務、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資通安全與管理、廣告或商業行為管理、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學生(員)(含畢、結業生)資料管理、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之特定目的，會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為識別類(C001辨識個人者, C003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特徵類(C011個人描述)、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C052資格或技術)、受僱情形(C061現行之受僱情形)，並於下列範圍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

期間：個人資料蒐集特定目的之存續期間、或本院內部管理政策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或依個別契約所定之保存年限。

對象：本院或由本院依法令規定或為達成蒐集之特定目的所提供之第三人(包括但不限於本院之受任人、承攬人、供應商)。

地區：中華民國地區境內及依法令所為之國際傳輸。

方式：符合個人資料相關法令以自動化機器或非自動化之方式蒐集、處理與利用(例如使用數位檔案、實體紙本及其他合於當時科學技術之適當方式為之等)。

針對本院所保有之您的個人資料，您可以 email 至 iaidc@mail.atri.org.tw 行使您《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之各項保護權益。您得自由選擇是否針對本表要求之各欄位提供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或未及時更正相關資料，可能影響本院對您提供之服務或造成本院無法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緊急事件無法聯繫、測驗紀錄或結業證書無法送達等)。



【九、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每梯次錄取名額以120人為限。
- (二) 完成報名即視為學員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簡章規定；其後之報名、繳費、上課及測驗程序，均依本簡章辦理。
- (三) 各梯次課程資訊(含電子講義、會議室連結及操作說明)將於開課日前5日以電子郵件通知。
- (四) 線上課程準備建議事項：
 1. 設備：請使用具收音功能之桌機、筆電或平板，搭配耳機與麥克風；作業系統建議Windows 10或以上、macOS 11或以上。手機或平板建議作為備援，並更新至最新iOS或Android版本。
 2. 網路：請使用穩定之有線或高速Wi-Fi，下載速率至少3 Mbps，避免使用行動熱點或公共網路。
 3. 課程採用Google Meet，請使用可支援之瀏覽器(Chrome、Firefox、Edge)；行動裝置請預先安裝Google Meet App。
- (五) 本簡章未盡事宜，準用公平交易委員會公告之「網際網路教學服務定型化契約範本」相關規定。
- (六) 主辦單位保留課程內容及時程之調整權，並對錄取與開課與否具最終裁量權。

【十、聯絡方式】

聯絡信箱：1092105@mail.atri.org.tw

聯絡電話：03-518-5189；傳真：03-518-5143

如有相關問題，歡迎來電詢問本院農業資材與增值研究所何先生。

